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162號

聯絡人：茹明遠

電話：02-77495884

電子信箱：my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進字第11310370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 (1131037059-0-0.pdf)

主旨：有關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委託本校辦理

「112-114年度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試務工作」，

請惠予同意貴屬人員以公假出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認證工作謹訂於113年12月27日(星期五)至114年1月5


日(星期日)上午9時至下午8時，於本校進修推廣學院315電

腦教室辦理(詳細出席情形請見附件一)。

正本：花蓮縣新城鄉公所、花蓮縣光復鄉太巴壠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光復鄉公所、新北市
政府教育局、臺東縣立新生國民中學、臺東縣臺東市康樂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
區文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竹圍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烏來國民中小學、玉山
神學院、苗栗縣泰安鄉士林國民小學、南投縣仁愛鄉親愛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
鄉黎明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來義鄉公所、屏東縣獅子鄉內獅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瑞穗
鄉瑞北國民小學、臺東縣立豐田國民中學、臺東縣卑南鄉公所、嘉義縣阿里山鄉
公所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烏日區僑仁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新平國民
小學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花蓮縣新城鄉公所陳美莉委員(1)、花蓮縣光復鄉太巴壠國民小學黃梅玲委員
(2)、花蓮縣光復鄉公所梁美華委員(3)、新北市蘆洲區仁愛國民小學、新北
市蘆洲區仁愛國民小學蔡美媛委員(4)、臺東縣立新生國民中學吳惠英委員
(5)、臺東縣臺東市康樂國民小學吳惠英委員(5)、新北市新莊區丹鳳國民小
學、新北市新莊區丹鳳國民小學林瑞櫻委員(6)、新北市淡水區文化國民小學
劉芝芳委員(7)、新北市淡水區竹圍國民小學劉芝芳委員(7)、新北市立烏來
國民中小學劉立雲委員(8)、玉山神學院林約道委員(9)、苗栗縣泰安鄉士林
國民小學葉玲委員(10)、南投縣仁愛鄉親愛國民小學張美花委員(11)、屏東
縣內埔鄉黎明國民小學林秀妹委員(12)、屏東縣來義鄉公所廖桂香委員
(13)、屏東縣獅子鄉內獅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伍美花委員(14)、花蓮縣瑞穗
鄉瑞北國民小學余慧鵬委員(15)、臺東縣立豐田國民中學鄭玉嬌委員(16)、





臺東縣卑南鄉公所原住民行政課陳四德委員（17）、嘉義縣阿里山鄉公所莊孝美委員（18）、花蓮縣萬榮鄉見晴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萬榮鄉見晴國民小學王利蘭委員（20）、新北市新店區新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店區新和國民小學川玉妹委員（21）、臺中市烏日區僑仁國民小學賴文龍委員（22）、臺中市太平區新平國民小學賴文龍委員（22）、南投縣仁愛鄉南豐國民小學、南投縣仁愛鄉南豐國民小學曾珍美委員（23）、南投縣仁愛鄉親愛國民小學詹素娥委員（24）、高雄市那瑪夏區民生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那瑪夏區民生國民小學李孔曉珊委員（25）、本校進修推廣學院測驗培訓組



校長 吳正己

裝

訂

線

